

# 赣州经开区金融服务中心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)和《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)要求,编制本报告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 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我中心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更新 60 条政务信息。其中政务动态 53 条,信息公开指南 1 条、年度报告 1 条、机构职能 1 条、部门文件 3 条和法治政府年报 1 条。

### 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4 年,我中心收到依申请公开 1 件,在法定期限内已予以公开。

### 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制度,按照“先审查,后公开”“一事一审”原则,保障信息公开的标准化、规范化,确保信息公开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。

### (四) 平台建设情况

扎实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,不断加强网站内容建设,加强信息发布审核,提升信息发布效率。公众获取政府公开

信息更高效、更便捷。完善政府网站安全保障机制，规范版面编排、公开时效，努力提高政务信息公开质量，维护政府网站的信息权威性和严肃性。

#### 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我中心将政府信息公开纳入重点工作管理，定期对公开信息的数量、内容、审查程序、时效性等进行专项自查，发现问题第一时间落实整改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各科室年终考核，通过发挥考核的“指挥棒”作用，督促抓好政务公开工作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2024年，我中心未发生责任追究情况。

#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 计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 办理 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 不予 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	
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无法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提供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不予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处理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其他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处理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	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年，我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，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还存在着信息内容公开不够全面、不够及时，公开形式不够丰富，宣传力度不够等问题。下一步，我中心将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创新工作思路，改进工作方法，不断总结积累经验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### 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

2024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，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0。

### （二）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成情况

已全面落实和完成。

### （三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

我中心及时发布了我区落实省“1269”、市“7510”行动、区“6315”行动计划的工作进展、取得的成效等。

